

另外一种孤独 另外一种完美

——感评女诗人艾米莉·狄金森

艾米莉·狄金森(1830-1886)总是穿白色的衣裙,她裙摆上的两个口袋放满了她随机写下的诗歌和信件。这条她生前总穿着的白色连衣裙至今仍挂在她曾经居住过的卧室里,供人凭吊,睹物思人。穿白裙子的狄金森无论在日常起居中还是精神遨游里都白得那么纯粹,那么无瑕。她被人称作其出生地艾默斯特的修女以及诗歌的圣徒。她多么喜欢白色带给她的孤独,又多么享受白色带给她的完美。她曾经写道:“有另外一种孤独/许多人至死没有领略过/不是由于缺少朋友/也不是环境和运气使然/有时是天性,有时是思想/它降临到谁身上/谁的富足就无法/用通常的数字来衡量”。白色不仅是她生活中相依为伴的颜色也是她灵魂家园的写照。多少人感叹过狄金森乏善可陈的生活乐趣,简单贫瘠得仿佛一张白纸。这位美国文坛最为传奇的女诗人,相貌平常,智慧普通,虽出生在书香门第、宦官世家,却不热爱社交,也不热衷交友,她与妹妹拉维妮娅·狄金森结伴同住,到头来,两姊妹都终身未嫁。她生前默默无闻,只发表过七首短诗,屈指可数。彼时,从没有人认为她能成为一名诗人,死后百年,她却名满天下,在文学界家喻户晓。

狄金森在年仅20岁的时候开始埋头写诗,她的第一首诗诞生于1850年3月4日,发表于1852年的《斯普林菲尔德共和国报》上。25岁起,狄金森完全弃绝社交,闭门不出。30岁始,狄金森几乎每天创作一首诗歌,直到她因病死去,持续不断竟写了漫长的36年。人们从她那神秘的白色口袋里源源不断地搜出了1775首诗歌和上万封信件。她惟一仅存的照片是她在17岁时拍的。她接近1800首诗仿佛天造地设一般,看不出任何模仿的原型或者进展,它们仿佛一写下时就是如此,也没有任何标题和写作日期。谁曾想到那单调乏味的白色里竟然隐



着那么多绚丽夺目的色彩。那曾经孤独暗淡得无以复加的日子逐一被书籍和写作照亮,最徐缓的流水竟有着最美丽的漩涡。人们惊叹狄金森对精神高洁的渴望压倒了一切,她归隐后的客观环境更加促使她步步深入内在的内心世界,她弃绝凡人的正常生活,只把诗歌当成个人隐秘的宗教。她的精美技巧使她的诗歌、信件与生活都成了艺术。叶芝曾经在诗中发出的“是选择生活的完美,还是艺术的完美”的疑问被狄金森用自己的一生来回答。

一个矛盾的女人,一个反常的天才。这就是狄金森体现完美的方式了:她的生活简单贫乏到可以概括在100字的履历中,但她的诗歌和信件却要用汗牛充栋来形容;她在口头上保持和所有人的距离,在信件和诗歌中却要矢志不渝地亲密到关心人们的灵魂;她的一生与爱情和婚姻绝缘,但却有无数人臆测她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双性恋者,分别拥有男女情人;她拥有世人难耐的孤独,女人难忍的平常,但却在文字笔头中享用惊涛骇浪的激情,展露空前绝后的非凡;她在世时,人们抨击她的诗歌文法不对,用词错误,死

后,人们却认为她驾驭英语的能力,堪与莎士比亚比肩,她的诗歌地位早已凌驾于沃尔特·惠特曼之上……她始终陷于一种不能自拔的矛盾之中。她敢与传统的理念和美学斗争,但总是冲不出也不想冲出家庭和个人的小圈子。她的传奇一生处处体现出因为匮乏而强调的色彩,极端嗜白,却反而极尽绚烂。

一个精神洁癖者,一个只追求完美的女人。难怪人们把狄金森称作诗歌的圣徒,她是多么爱惜自己的文字,多么信仰文字的纯洁。她曾言:“出版——是拍卖人的心灵……”,使“人的精神降低到可耻的价格。”为了追求文字的纯洁,她宁愿放弃世俗的生活,把自己像祭品一样献给诗歌,一如安徒生写作童话,为了不让他光辉的想像让位给现实,不惜错过将童话变成现实的机会;一如卡夫卡写作小说,为了不让爱情占用自己创作的奇思妙想,虽二度订婚却又不惜二度解除婚约。这样一个有洁癖的人,即使面对合法私有的爱情也舍不得破坏理想的纯洁无瑕,她在年轻时爱上一个有妇之夫,但她却在诗歌里说“我把自己交给了他,他本人便是报答”。多么难解的狄金森,却又多么好懂的狄金森,就像她的诗歌所写的那样,这是一个因美而生,为美而死的女人:“我为美而死/但是还未在我的墓里安息/又有个为真理而死的人来/躺在我的隔壁/他悄悄地问我为何而死/为了美/我说……”。于是,我们记住了,1886年,有位女诗人虽为肾病所苦,却为美而赴死,在她的遗嘱上只有一个字,“归”。死亡在狄金森看来是另一种归属,另一种孤独,另一种完美,另一种生命的升华。死亡于她是诗性生活的另一种婉转表达。

记得狄金森曾这样形容自己:一个孱弱的人,一双孤独的眼神;而我们却要这样铭记她,一个顽强的灵魂,一个完美的诗人。

王敏



专栏作者:李春辉

一句话简介:独特视角阅读西方文学大师。

屠格涅夫的友谊与作品

在19世纪70年代的巴黎,每月都在某餐馆举行一次聚会,参加聚会的个个都是大作家:屠格涅夫、福楼拜、莫泊桑、左拉、都德、龚古尔,这个群星闪耀的聚会后来被郑重地记录在欧洲文学史上。屠格涅夫是这群作家的精神领袖,屠格涅夫向法国朋友们滔滔不绝地宣传托尔斯泰等俄罗斯作家的作品,可以毫不含糊地说,屠格涅夫是使俄罗斯文学走向世界的开路先锋。屠格涅夫是第一位赢得欧洲普遍尊崇的俄罗斯作家,1878年他当选为国际文学大会副主席就是最好的佐证。

屠格涅夫一生交友广阔,他的俄国朋友有:别林斯基、巴枯宁、涅克拉索夫、车尔尼雪夫斯基……名单可以列上长长的一大串,所有朋友中最值得他骄傲的是列夫·托尔斯泰。托尔斯泰和屠格涅夫的决裂与和好最能代表两个人的性格。1861年,身为贵族的屠格涅夫夸奖自己的女儿义务为穷人缝补衣服,认为是一种美德。托尔斯泰伯爵大声说:“我认为打扮得漂亮的姑娘,拿着破烂衣服放在膝盖上缝补,这是虚假表演。”屠格涅夫勃然大怒,二人差点决斗,从此断交。17年后,两位进入老年的文豪才恢复友谊。屠格涅夫临终前写给了托尔斯泰一封信,呼唤托尔斯泰重新回到文学创作上来,其真挚热诚足以催人泪下。

《猎人笔记》(1847—1852)是屠格涅夫成名作,包括25篇特写和短篇小说,在每一篇小说中除了故事中心人物以外,还有一个无处不在的猎人——作者本人。这种靠一个人物串联起所有故事的写法影响了许多后世作家:海明威以尼克为主人公的系列短篇小说、奈保尔的短篇小说集《米格尔大街》都明显受其影响。

《猎人笔记》记述了在山村中打猎的所见所闻,其中的主题是反对农奴制度,现在时过境迁,农奴制早在一百多年前就不存在了,可俄罗斯大自然依旧壮丽。打开《猎人笔记》,俄罗斯大地的迷人风光扑面而来:春天的晨曦、盛夏的烈日、深秋的凉风、隆冬的积雪……读者能从字里行间感受到屠格涅夫幽雅、细腻、清新、忧郁、精致的艺术风格。

《我的邻居拉季洛夫》出自《猎人笔记》,屠格涅夫以精致的笔调讲了一个离经叛道的爱情故事。拉季洛夫在妻子死后,爱上了妻子的妹妹奥丽加,这是当时的社会舆论所不允许的举动。最后,拉季洛夫抛弃了一切,带着奥丽加私奔了。作者凭借着高超的叙事技巧,把这个主要的故事隐藏在描述的背后。整个故事值得久久咀嚼回味。屠格涅夫是描写女性的大师,在他的充满诗情画意的作品中,有一系列光彩夺目的少女形象,她们不经意之间就跨越了读者心灵的门槛。让读者随着她们的喜怒哀乐而动容。

读罢小说,奥丽加果断而恬静的身影反复出现在我脑海中,久久挥之不去。

文人与酒

——詹谷丰小说集《曲水流觞》读后感

大概是“李白斗酒诗百篇”的豪气影响了一代代文人,文人普遍好酒,滴酒不沾者若也是文人,至少在文人圈里会少许多掏心窝子的朋友。酒能助兴,兴之所至,文人的表现又有不同,有的人能够节制,尽兴就好,不必烂醉如泥,沉醉不知归路;有的人嗜酒如命,每饮必醉,在江湖上留下“滥酒”的恶名;有的人见人下菜碟,和谁喝,喝多少,主动喝还是被动喝,有自己的小九九,过于势利。

詹谷丰也喝酒,酒桌上,江西人的豪气淋漓尽致,只要碰杯,一饮而尽,不躲躲闪闪,不虚以委蛇。但又不往醉里喝,不往死里喝,比微醺过,远不到醉醺醺的程度,状态刚好。与其开怀畅饮之后,再读其新出版的中短篇小说集《曲水流觞》,对于酒与人生,似乎更多了一些理解。

书名叫《曲水流觞》,《曲水流觞》也是收入本书中的一部中篇小说,曾发表于《十月》杂志,后被《小说月报》

转载。小说以第一人称叙事,主人公是“我”和“我的父亲”。小说开头,“我”怀揣两瓶酒去探望身患肝癌并奄奄一息的“父亲”,虽然主治医师禁止“父亲”喝酒,但“我”知道,唯有酒才能给“父亲”以生还的力量,“我把蘸了酒的手指伸进父亲嘴里,父亲的舌头牙齿全活了起来”,“我听见婴儿吮奶时的啧啧声”……这不是一个酒鬼对酒的祈盼,那是属于物质的,属于肉体的,而酒与“父亲”莫逆于心,只可意会不可言传。正如婴儿时期,襁褓中的“父亲”啼哭不止,却在祖父开启酒坛子上的封盖后,空气中弥漫的一缕酒香让“父亲”瞬间安静并酣然入梦。

酒在詹谷丰笔下便不是一种流体,即便是一种流体,也在娓娓道来间夹杂了尘世的风雨沧桑,万般滋味。

据说,“曲水流觞”是古人的一种饮酒游戏,是文人“斗酒”的一种雅好。一条弯弯曲曲的小河,河水清且涟漪,文人

沿岸围坐,将酒杯置于河中,酒杯“随波逐流”,漂到谁跟前谁就拿起酒杯饮酒。詹谷丰借助古老的游戏所营造的意象,赋予“父亲”杜康以人格、精神、性情、处事的象征,那便是随遇而安,顺势而为,于老庄哲学中觅得一方心灵的净土。

文学创作是枯燥的事业,有的人是真喜欢,比如詹谷丰,他在《曲水流觞》中传递一缕酒香,在《菩提的根》中传递一缕乡情,在《1730年的水稻》中传递人性最简单又最复杂的善恶情仇。有的人是假喜欢,玩弄文字游戏,看似花里胡哨,实则食之无肉,浪费读者的宝贵时间和印刷的纸张。

詹谷丰是老作家——此处的老,不是年龄的老,是文字的老,老道的老。老道的文字如经年老酒,窖藏多年依然酒香扑鼻。要做到老道,便要沉醉于中国传统文化中深入挖掘,多采撷,自己渡,渡自己,最终度出世间百态,旷达疏通。

许锋